

2020 年度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

一、2020 年全县地方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一）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全县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3962 万元，占调整预算 23700 万元的 101.1%，同比较上年增收 1145 万元，增长 5.02%。加上级补助收入 257669 万元，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6329 万元，置换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5955 万元，国际组织借款收入 1194 万元，调入资金 1327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80 万元，教育、卫生、住建及水利系统非税收入调入 3910 万元，其他调入 9281 万元），上年结余 304 万元，收入总计 308684 万元。

2020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7053 万元，占调整预算 289570 万元的 99.1%，同比较上年减支 20603 万元，减少 6.7%。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易地扶贫移民搬迁债券资金较上年减少 24629 万元。加上解上级支出 5736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5136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62 万元，支出总计 308187 万元。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与支出相抵，年终结余 497 万元。减去结转下年的支出 497 万元（项目结转 492 万元，财力结转 5 万元），年终无净结余。

(二)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3962万元，其中：税收收入16437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0.8%，较上年增长1.39%，税收占比68.6%；非税收入7525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1.7%，较上年增长13.9%，非税占比31.4%。

2020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1481万元，占调整预算253998万元的99.1%，较上年减少22753万元，下降8.3%。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962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257669万元，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6329万元，置换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5955万元，国际组织借款收入1194万元，调入资金13271万元，上年结余299万元，收入总计308679万元；2020年县本级一般预算支出251481万元，补助下级支出35572万元，上解上级支出5736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15136万元，年末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62万元，支出总计308187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492万元。项目结转492万元，年终无净结余。

(三) 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0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14359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2215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1842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302万元），占调整预算14330万元的100.2%，加上级补助收入11676万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2519万元，抗疫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9157万元），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收入 31500 万元，上年结余 1509 万元，调入资金 953 万元（棚改专项债券利息 95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59997 万元。

2020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 58574 万元（支出主要是：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36 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31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5730 万元，政府性基金债券安排的支出 9500 万元，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41 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59 万元，债务付息及发行费支出 1335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803 万元，抗疫相关支出 1354 万元），占调整预算 59085 万元的 99.1%，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89 万元，调出资金 80 万元（以前年度政府性基金专款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59043 万元。

2020 年，政府性基金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 954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到上级补助收入 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 万元（用于解决中央企业及原中央下放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补助资金 4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五）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68492 万元，占预算 67908 万元的 100.9%，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375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5260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29474 万元。

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70267 万元，占预算 64066 万元

的 109.7%，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040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6264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33601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相抵滚存结余 30372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滚存结余 2970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滚存结余 666 万元。

（六）“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全县“三公”经费支出 800 万元，占预算 804 万元的 99.5%，较上年增加 54 万元，增长 7.2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36 万元（公务车辆购置支出 17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 万元），占预算 471 万元的 113.8%，较上年增加 113 万元，增长 26.7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安和农业系统新购置执法执勤车辆；公务接待费支出 264 万元，占预算 333 万元的 79.3%，较上年减少 59 万元，下降 18.27%。

二、2020 年全县转移支付使用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257669 万元，较上年增加 12554 万元，增长 5.1%，其中：税收返还收入 1712 万元，与上年持平；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39379 万元，较上年增加 21204 万元，增长 9.7%；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6578 万元，较上年减少 8650 万元，下降 34.2%，主要原因是按照事权与支出责任改革，将专项转移支付收入中属于共同事权的转移支付调整为一般性转移支付

共同事权收入。

一般性转移支付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69729 万元，较上年增加 4447 万元，增长 6.8%；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13873 万元，较上年增加 2852 万元，增长 25.9%；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补助 2243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290 万元，增长 101.3%，主要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中央实施特殊转移支付 11373 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主要用于对公共安全、农林水、教育、社保、医疗卫生、节能环保、住房保障等重点领域的投入，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115 万元、公共安全 968 万元、教育 339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1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161 万元、卫生健康 1743 万元、节能环保 2085 万元、城乡社区 502 万元、农林水 6598 万元、交通运输 140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 26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 1024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候等 100 万元、住房保障 30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648、其他收入 1585 万元。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11676 万元，较上年增长 165.12%，其中：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519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 9157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中央发行抗疫特别国债用于抗击新冠肺炎疫情造成的影响。

三、2020 年政府债务情况

2020 年市财政局下达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3468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61359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73330 万元。

2020 年上级转贷我县政府债券资金 44978 万元，其中：一般

债券 13478 万元（新增债券 6329 万元、向国际组织借款 1194 万元，置换债券 5955 万元），专项债券 31500 万元均为新增债券。

2020 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9874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32674 万元，专项债务 66071 万元。

2020 年全县共偿还政府债务本金 15525 万元，其中：偿还一般债务 15136 万元，偿还专项债务 389 万元。

四、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主要特点

2020 年，全县财政工作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坚决支持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促进经济稳定发展，全力以赴抓收入，落实“六保”“六稳”任务，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深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防控财政风险，圆满完成了各项财政工作任务，有力支持县域经济及社会事业的顺利发展。

（一）财政运行平稳有序，保障能力不断提升。积极应对新冠疫情对县域经济发展的影响，强化收入征管，巩固拓展“减税降费”成果。完成财政总收入 5.3 亿元，地方财政收入 2.39 亿元，同口径增长 13.7%，收入总量稳步提升。紧盯中央提高赤字率和实施特殊转移支付机制，争取财力性转移支付 13.9 亿元，同比增长 19.8%，争取抗疫特别国债 1.18 亿元，有效支持疫情防控和县域经济发展。争取专项债券资金 3.15 亿元，较上年增长 5%。实现财政总支出 40.77 亿元，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59 亿元，财政综合保障实力不断提升，“六稳”“六保”目标顺利实现。

（二）加大资金投入力度，打赢“三大”攻坚战役。落实县级

财政扶贫专项资金 0.35 亿元，较上年增长 20.7%，统筹涉农整合资金 3.19 亿元，达到应整尽整；全县扶贫专项资金、涉农整合资金执行进度达 95.7%和 88.3%，均超上级下达支出任务；紧扣“两不愁三保障”等突出问题，筹措资金 0.86 亿元；有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稳妥化解政府债务，当年债务化解占任务的 195%，2020 年底政府债务余额低于市政府下达债务限额，债务等级为绿色，债务规模和风险总体可控。不断加大污染防治环境保护投入，筹措财政资金 1.7 亿元，支持“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城乡环境卫生、县域生态环境得到明显提升。

（三）重点领域有力保障，顺利完成“六稳”“六保”任务。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建立起快速高效的资金拨付和物资采购绿色通道，全年安排疫情防控资金 5691 万元，有力提供了坚实的后勤保障。出台财税保障经济稳定发展措施，全年累计“减税降费”4563 万元，减免企业和个人房租 126.04 万元，支持 63 家企业应急转贷 14369 万元，助力中小微企业复工复产、渡过难关。认真贯彻特殊转移支付资金直达基层的决策部署，确保全年直达资金 5.72 亿元直接惠企利民。安排抗疫特别国债项目 11 个，有力支持公共卫生、疫情防控及应急保障体系建设。全面落实各项民生政策，全年民生支出 23976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3.9%，为教育、社保、医疗卫生、就业等民生领域得到有力保障，实现“应保尽保”，切实兜牢兜实民生底线。

（四）财政改革不断深化，管理水平明显提升。进一步深化

“放管服”改革，确保各项减税降费政策落地落实，企业和人民群众得到实惠。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出台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三个办法，完善了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建设。强化国有资产管理，完善资产管理和资产配置等制度，规范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落实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报告制度。“‘陕西财政云’核心业务一体化系统”年初上线以来运行平稳，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促进了财政管理和信息化建设的跨越式发展，为预算管理一体化奠定坚实基础。按照《调整和完善镇（街道）财政管理工作实施方案》实施基层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全县17个财政所正式挂牌调整到位，建立了基层财政管理工作新格局。

（五）推进法治财政建设，强化财政监督管理。严格执行《预算法》、《会计法》、《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建立健全财政内控、权限管理等安全管理制度，扎实推进内控从“立规矩”到“见成效”的转变。规范国库集中支付、银行账户管理，撤销预算单位银行账户22个，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运行。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认真贯彻执行“八项规定”，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一般性支出同比下降13.9%，全县“三公经费”支出同口径比较下降13.2%（剔除公安和农业系统购置执法执勤车辆）。规范政府采购预算编制和采购计划备案工作，全年执行政府集中采购预算2689万元，节约资金221万元，综合节支率8.2%。加强政府投资项目预算评审，全年评审重点建设项目112个，节约财政

资金 5724 万元，平均审减率 10.1%。

2020 年，全县财政收支预算全面完成，但在财政运行和预算执行中还存在一些需要解决的问题。一是受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影响，财政收入增速明显放缓。二是“六稳”“六保”和偿还政府债务本息等刚性支出叠加，经济社会发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生态环保等支出不断增长，新增财力难以满足各方面支出需求，财政收支矛盾和保平衡压力突出。三是部门单位资金统筹使用理念有待增强，预算绩效管理虽全面推进，但广度和深度还需继续拓展，质量仍需提升。

针对上述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在今后工作中采取有力措施。一是壮大可用财力规模，积极培植优势财源，强化收入征管，优化收入结构，积极争取财力性补助和专项资金，加大政府债券申报，切实增加县级可支配财力，提高收入总量。二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强化预算刚性约束，继续压减非刚性支出和一般性支出，落实“六稳”工作，完成“六保”任务。三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全面实施预算绩效，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政，无效必问责”，推进预算全生命周期管理，努力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为建设经济社会保驾护航。